

安徽艺术学院

院政秘教〔2024〕67号

关于第一批合格课程认定结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做好合格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院政秘〔2024〕27号）（下称文件）安排，教务处联合各教学单位对已开设和拟开设的专业基础课程、核心课程进行合格认定。现将第一批合格课程认定结果公布如下：

一、各教学单位合格课程认定情况

序号	学 院	认定课程数量	备 注
1	音乐学院	69 门	均认定合格
2	舞蹈学院	31 门	均认定合格
3	戏剧学院	79 门	均认定合格
4	传媒学院	58 门	均认定合格
5	美术学院	52 门	均认定合格
6	设计学院	178 门	均认定合格

(具体课程情况详见附件)

二、合格课程材料归档工作

1. 根据文件要求，请各教学单位将合格课程大纲、教学进度表、教案、课程成果、课程组成员简介等相应材料收集成册，整理归档。

2. 在教学过程中，请及时对该门课程的同行评价、学生评价及教学改革创新改革情况材料补充进课程档案。

附件：安徽艺术学院第一批合格课程认定明细

